

# 案结事了化争议

松溪县法院联动调解一起工伤保险待遇行政纠纷

**本报讯(潘虹)**近日,松溪法院通过联动案件审理地、当事人所在地、纠纷发生地的“三地”法院与纠纷发生地政府协同化解纠纷的方式,成功促成一起工伤保险待遇行政纠纷圆满化解,实现案结事了的良好社会效果。

2023年11月,政和县某化妆品有限公司员工吴某在工作中受伤,经专业机构鉴定认定为工伤,构成十级伤残。事后,该公司为吴某向政和县社会劳动保险中心申请一次性伤残补助金。然而,政和县社会劳动保险中心以吴某未按时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为由拒绝,经复议机关复议后予以维持。政和县某化妆品有限公司不服认定结果,遂向集中管辖政和县行政诉讼案件的松溪县法院提起诉讼。

松溪县法院受理该案后,承办法官仔细梳理案情,实地走访对接各方当事人,迅速厘清当事人核心诉求与矛盾焦点,发现根源在于政和县某化妆品有限公司与受伤职工吴某之间的工伤赔偿问题尚未解决。该案件若是简单“一判了之”,可能导致程序空转,引发后续诉讼,增加当事人负担。为实质性化解纠纷,承办法官果断启动调解程序。

依托政和县行政争议预防调处中心,松溪县法院的承办法官召集纠纷发生地法院、司法局、人社局等部门,尝试从民事争议出发,将纠纷化解重心先转移至民事关系双方当事人,邀请案外第三人参与案件调解。各部门围绕补助金赔付主体、金额及工伤保险政策适

用等专业问题共同协调,对原告详细释明关于工伤认定的法律规定与赔偿标准,强调诉讼可能面临的风险以及对企业经营的影响,劝导其综合考量;同时耐心引导吴某建立合理预期,理性主张自身权益。经过多部门充分释法析理,最终促成各方达成和解共识,原告政和县某化妆品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吴某的工伤保险费,并对吴某不符合一次性伤残补助金申请标准表示理解,撤回了行政起诉,实现行政争议、民事纠纷“一揽子”化解。

下一步,松溪法院将继续探索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新路径,推动行政审判从“案件结了”向“事了人和”转变。

**本报讯(记者 龚祖雁 通讯员 李昌瑜)**正值南平市检察机关全力备战全省民事行政检察业务竞赛之际,近日,南平市检察院与西藏昌都市检察院携手举办“云课堂”同堂培训,两地民事行政检察干警突破空间限制齐聚“云端”。当天,南平市检察院邀请福建省检察院第六检察部副主任陈惠滨开展以《虚假诉讼监督实务研究与民事检察业务竞赛提升》为题的专题授课,以精准赋能的方式深化两地检察机关对口协作机制。

陈惠滨是全省检察业务专家,深耕民事检察一线多年,曾获“全国检察机关民事行政检察业务标兵”荣誉称号,办理的多起案件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授课过程中,陈惠滨结合办案实际,围绕虚假诉讼监督的制度依据、案源渠道建设、边界认定等实务要点进行阐述,并分享民事检察业务竞赛的赛前准备、文书制作、汇报答辩技巧等宝贵经验。

课后,西藏昌都市检察院干警纷纷表示,本次培训对下一步开展虚假诉讼监督工作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并对南平市检察院的精心组织致以诚挚感谢。此前,两地已通过“云课堂”开展多次同堂培训,让“检察一家亲”的制度优势不断转化为务实发展效能。本次培训既是精准对接昌都检察业务需求的帮扶行动,更是南平检察机关紧扣全省业务竞赛备战目标、提升干警专业素养的关键举措,为两地干警量身打造了一堂兼具实务指导与备赛价值的专业培训。

下一步,南平市检察机关将持续扛牢检察对口援助政治责任,落实最高检、省院对口援助要求,针对受援检察机关业务短板和疑难问题,强化靶向业务帮扶,常态化开展同堂培训、业务竞赛等务实合作,互学共鉴,共同提升法律监督能力水平。

## 开展“零距离”普法 守护高速公路平安

**本报讯(任莹 李炎培)**元旦假期,高速公路迎来出行高峰。为提升群众交通安全意识,1月2日,南平高速执法支队二大队在浦南高速公路忠信服务区组织开展了一场“零距离”普法宣传活动。执法人员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案例讲解、现场答疑等多种形式,面向不同类型的司乘人员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宣传,全力护航群众假期平安出行。

活动中,执法人员组成“普法小分队”,主动走进休息区、停车位,与司乘人员开展面对面交流。针对私家车和客运车辆驾驶人,执法人员结合冬季低温雨雪天气频繁的情况,重点讲解了冰雪天气下行车的注意事项,包括车速控制、安全车距保持、如何做好防滑准备等,并提示做好车辆保养,确保车况良好。面向乘客群体,执法人员结合近年来查处的非法营运典型案例,深入剖析“黑车”在车辆保险、安全性能、驾驶员资质等方面存在的隐患,引导群众自觉拒乘“黑车”,选择正规交通工具出行。对于货车司机,执法人员现场发放《福建省治理公路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条例》宣传折页,对照条文详细解读超限超载的认定标准、不同车型的装载规范,并结合实际事故案例,说明超载易引发的轮胎爆裂、刹车失灵等风险,明确相关法律责任,引导司机合法装载、安全运输。

下一步,二大队将继续开展形式多样的交通安全普法活动,进一步筑牢冬季高速公路安全防线,营造安全、畅通、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 法治快讯

●近日,应邵武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邀请,邵武法院家事少年审判庭法官走进邵武第六中学,开展“防止网络沉迷”主题法治宣传课,引导同学们在日常学习和生活中如何做到防范网络诈骗,破解网络沉迷、拒绝网络暴力、抵制诱导消费及防范个人信息泄露。  
(张慧)

●近日,浦城县法院联合县民政局,借力全县儿童福利工作业务培训会,面向各乡镇(街道)儿童督导员、村(居)儿童主任及县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救助站相关负责人,开展以“沐浴法治光 健康伴成长”为题的法律宣讲,详细阐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立法初衷与新增亮点,重点围绕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司法保护“六大保护”,为在场的基层干部呈献了一堂深入浅出、紧贴实际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治课。  
(邹静 郑琦欢)



## 全力筑牢居民安全“防火墙” ——政和多部门联合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专项检查

**本报讯(黄烨铭)**为切实筑牢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防线,有效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近日,政和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县城管局、应急局及各街道社区共同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专项检查。

检查期间,检查组先后深入辖区高层建筑区域,通过现场核查、资料查阅、座谈交流等方式,全面排查消防安全管理薄弱环节。重点检查了建筑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是否保持畅通;消防设施器材是否配备齐全且完好有效,是否按定期开展维护保养;是否存在电动车入户停放、飞线充电等违规行为;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是否熟练掌握应急预案处置流程,并现场测试了火灾报警系统、应急广播等关键设备的联动响应效能。

针对检查发现的隐患问题,检查组当场逐一反馈并下达整改提示,要求物业企业立行立改、闭环管理。同时,结合《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向物业管理人员详细解读了消防安全职责、宣传教育要求及相关法律责任,叮嘱其进一步完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强化日常防火巡查检查力度,扎实做好隐患自查自纠工作,定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和应急疏散演练,切实提升居民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

此次联合检查,有效清除了一批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进一步强化了物业企业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意识,为辖区居民营造了安全稳定的居住环境。



▲日前,松溪县消防救援大队应邀为辖区企业员工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演练。宣传员介绍了工厂企业有影响性的重大火灾事故案例,列举了因缺乏安全意识、消防设施不完善和忽略安全等问题造成重大火灾事故,让每位参训人员深刻地认识到火灾的危害性和提早预防的重要性,并组织参训人员开展灭火实战演练。

(艾丽 摄)

▶日前,延平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区委、街道、社区及志愿者组织开展“八闽志愿行”入户宣传活动,到辖区内的高层住宅向群众宣传防火知识。

(赖晓平 摄)



## 离婚纠纷巧调解

**本报讯(邹守静 张霞)**近日,浦城县法院水南法庭成功调解一起离婚纠纷,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并当场履行完毕,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的良好效果。

小红与阿明(均为化名)于2020年经人介绍相识,次年登记结婚,婚后一直未生育子女。婚后夫妻感情出现问题,双方分居已逾一年,小红认为夫妻关系已名存实亡,向浦城县法院诉请离婚。

案件受理后,浦城县法院指定由水南法庭审理。承办法官仔细查阅案件卷宗,梳理争议焦点,随后采用“背靠背”方式,分别与小红、阿明进行谈心,希望二人能放下心结,修复婚姻关系。然而交流中发现,小红离婚态度坚决,阿明虽也同意离婚,但强调婚前曾支付高

## 情法并用促和谐

额彩礼,婚宴的全部开支也均由其一人承担,且婚后还为小红偿还信用卡等,加之双方长期分居、未共同生活,要求小红返还相应钱款。对此,小红则称自己经济困难,婚后曾因自然流产导致身体受损,且认为婚姻期间开支不应返还。

初次调解难以达成共识,承办法官决定依法启动庭审程序,进一步厘清双方真实诉求和争议事实。鉴于婚姻已无法挽回,承办法官未当庭宣判,而是在庭审后多次通过面对面交谈、电话沟通等方式,就补偿数额在小红与阿明之间耐心协调。此外,为全面把握情况,承办法官主动前往当事人所在地的司法所,深入了解双方矛盾的根源与症结,

并走访阿明父母,认真听取他们对这段婚姻的看法与感受。

在充分掌握小红和阿明的综合情况后,承办法官将调解地点安排在当事人所在地的司法所,并邀请当地司法所所长共同参与。调解过程中,承办法官结合相关法律规定,细致阐释了离婚补偿的合理性与法律界限,并提出切实可行的调解方案,耐心引导双方换位思考,体谅彼此的难处,并就双方提出的彩礼、婚后共同财产等问题逐一进行解答。司法所所长则从乡情民理出发,耐心劝导双方放下执念、理性协商。在承办法官与司法所所长的共同协调下,小红与阿明最终达成一致调解意见:双方同意解除婚姻关系,小红一次性向阿明支付了补偿金。

协议签订后,承办法官现场监督了补偿金的支付,确保义务即时履行,并主动协调了双方个人物品交接等后续事宜。

文明从一言一行开始  
和谐从一举一动做起



60



闽北日报(宣)